

库车田头来了宁波采购团

精准帮扶 携手小康

本报讯(记者包凌雁)昨日凌晨,历经十个小时的装车捆固后,一辆重型平板车满载着30吨“新2”核桃缓缓驶出库车县阿克苏博斯坦博斯坦核桃专业合作社,开往位于奉化方桥的三江购物总仓。眼下正是新疆农产品收获季节,宁波市援疆指挥部想尽各种办法为宁波商家和库车农户牵线搭桥,三江购物库车核桃基地直采项目就是秋收后第一笔“大单”。

苹果、红枣、核桃……这些宁波人爱吃的美食是库车县的农业拳头产品。秋收后,如何快速地帮助“疆果东送”成了宁波援疆干部的头等大事。三江超市在全省范围内拥有194家门店,农产品需求量巨大。今年上半年,在市援疆指挥部的牵线下,浙江“十城百店”工程



农户正在打包核桃。

(受访者供图)

省级运营公司——浙江农发浙疆农产品发展有限公司和三江购物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启动以来,

三江超市已经销售阿克苏地区苹果、香梨、哈密瓜等果品1145吨,实现销售额1007万元。这一

次,市援疆指挥部热情邀请三江超市直接到库车农业基地现场采购。

“宁波援疆干部带来了三江超市这样的大客户,给我们的农产品销售带来了信心。”库车县阿克苏博斯坦博斯坦核桃专业合作社负责人欣喜地表示。这两天,该合作社精心准备迎接来自宁波的采购团,拿出了合作社质量上乘的核桃产品。据悉,该合作社今年核桃产量达到3000吨,急需寻找合适的批发商。三江超市采购人员经过实地走访后直接下地了首批30吨核桃,并且连夜装车运往宁波。“最快11月初宁波市民就可以吃到来自库车的新鲜核桃了。”三江超市采购人员告诉记者。

“此次三江超市首批30吨核桃的成功直采,极大促进了两地农超的合作互信,为库车县特色农产品‘疆果东输’助推当地农民脱贫致富开拓了广阔前景。”市援疆指挥部副指挥王新平欢迎更多农产品采购商前往库车农业基地直接采购。

市人大常委会实现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监督“闭环”

我市环境空气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

本报讯(记者吴向正)昨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对市政府研究处理贯彻实施《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审议意见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标志着市人大常委会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监督实现“闭环”。

2017年9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执法检查,形成了关于贯彻实施《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情况的审议意见。围绕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制定、主要污染物减排、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机动车尾气检测监管、小区餐饮油烟防治、扬尘治理等重点问题,向政府开出10条意见清单,要求政府逐项整改、逐件落实。此次,市人大

常委会通过执法检查审议政府研究处理情况相结合,首次运用“清单制”审议、“销号制”督促方式,助推我市打赢“蓝天保卫战”。

市政府对市人大常委会上年度大气污染防治执法检查的审议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处理,对照10条审议意见逐一提出了整改措施,并及时反馈了整改情况。

今年9月,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上下联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两条例”执法检查,并对去年《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的审议意见,进行“回头看”跟踪监督。

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采取的整改

措施目标比较明确,计划比较清晰。经过一年的努力,有些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的控制进入稳定达标阶段;集装箱海铁联运比例从去年的1.6%提高到了2.17%;印发了《宁波市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暂行办法》。有些工作在稳步推进之中,如加快推进了《宁波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和我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编制工作。

10月24日,市政府向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作了关于贯彻实施《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情况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2017年,我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85.2%,较2013年提高9.9个百分点;

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37微克/立方米,较2013年下降17微克/立方米,下降幅度达31.5%;灰霾日38天,较2013年减少100天。今年1月至9月,我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6.8%,同比提高1.8个百分点;PM_{2.5}平均浓度为3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8%,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全国169个重点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排名中居第17位。

昨日,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对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总体测评结果为满意,其中对环境质量限期达标、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完善等2项测评结果为满意,对小区餐饮油烟污染防治、机动车尾气检测监管等8项测评结果为基本满意。

《宁波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获表决通过

政府投资建设的科普场馆将向公众免费开放,每年9月第三周为宁波科普宣传周

本报讯(记者吴向正)昨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宁波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条例规定,政府投资建设的科技馆等科普场馆应当向公众免费开放;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的科普设施向公众免费或者优惠开放。

条例规定,市和区县(市)人民政府应当将科普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完善科普设施,加强科普工作者队伍建设,依法保障公民参与科普活动的权利,支持社会力量兴办科普事业。市和区县(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科普设施建设,将科普设施作为公共文化设施的组成部分,并将科普场馆建设列入城乡规划和基本建设计划,根据国家、省相关建设、服务标准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口状况、文化特色,科学合理规划建设科普场馆的数量、规模和布局。

政府投资建设以及其他组织和个人捐赠的科普场馆和其他科

普设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或者改变用途。市和区县(市)人民政府应当为公众参观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提供便利,并根据需要完善公共交通设施。

条例规定,每年5月的第三周为宁波科技活动周,每年9月的第三周为宁波科普宣传周。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应当在宁波科技活动周、宁波科普宣传周期间向公众免费或者优惠开放。科学技术行政主管部门、科学技术协会应当在宁波科技活动周、宁波科普宣传周期间会同相关部门和单位,组织开展各项公益性、普惠性主题科普活动。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应当结合相关领域、行业特定纪念日和各类主题活动,向公众开放相关科普设施,利用自身科普资源和大众传播媒介,组织开展科普活动。

《宁波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的制定对于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提高公民科学文化素质,促进创新型城市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宁波首个30万吨级矿石码头

中宅矿石码头二期工程开始水上施工

本报讯(记者俞永均 通讯员李长胜)记者昨天从海事部门获悉,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工程日前开始水上施工。该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宁波首个30万吨级矿石码头。

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工程位于北仑郭巨镇穿山半岛北侧,将新建30万吨级卸船泊位1个,5万吨级和3.5万吨级装卸泊位各1个,并对中宅煤炭码头卸船泊位共用结构段按靠泊40万吨散货船标准进行加固。同时,新建引桥1座,散货堆场2个,并配套建

设相应的道路、隧道等生产辅助设施,年设计吞吐量达2000万吨。

有关资料显示,1979年1月,为了与上海宝钢配套,我国第一个10万吨级矿石中转码头——北仑矿石中转码头(一期工程)正式动工。改革开放以后,随着铁矿石业务的蓬勃发展,北仑矿石中转码头数次扩容,但仍然满足不了运输需要。“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工程建成后,将缓解宁波口岸铁矿石运输压力,促进港口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进一步提高穿山港口深水岸线利用效率。”海事部门表示。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高水平建设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决定

(2018年10月26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为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推进我市乡村振兴走在全省全国前列,现就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高水平建设农业农村现代化作出如下决定:

一、坚持规划先行,切实强化对乡村振兴的规划引领。坚持先规划后实施,科学编制我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明确乡村振兴的总要求、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总要求总部署,树立城乡融合、一体设计、多规合一理念,通盘考虑城镇和乡村发展,统筹谋划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环保等布局,对规划需要保留乡村,按照乡村人口集聚、改善人居环境的要求和城市发展的大趋势,做细做深做精各类专项规划,做到事事有规可循、层层有人负责。要加强各类规划之间的统筹协调,推动多规合一在乡村落到实处。根据乡村不同的发展现状和条件,科学确定发展路径和方向,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避免“一刀切”、一个样。强化区县(市)域空间规划和各类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科学安排乡村布局、资源利用、设施配置和村庄整治。推广驻镇(乡)规划师制度,扩大公众对乡村规划的参与,提高规划设计和管理水平,增强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认真执行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严格规划制定、修改和审批程序,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规划的严肃性。

二、加快改革创新,不断促进城乡深度融合。把美丽城镇建设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突破口,发挥城镇在推进城乡融合发

展中的战略支点和重要节点作用。精心打造城郊美丽乡村综合体,积极探索城乡融合发展新路径,促进城乡一体发展、镇村联动发展。建立健全适应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着力破除城乡二元体制性政策性障碍。推进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建立确权登记信息共享机制。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集体资产股份权能。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和交易规则,促进农村资源有序流动。积极探索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开展农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优化农业农村用地布局。深化“三位一体”农合联改革,强化为农服务功能。创新人才体制机制,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加快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做好农民培训工作,引导和鼓励各类人才在农村创新创业,投身乡村振兴事业。创新农村金融产品,完善农业政策性保险服务。加强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健全财政“三农”支出优先保障和稳定增长机制。

三、突出产业振兴,进一步加快推动乡村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推进绿色都市农业强市建设,走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科技兴农、品牌强农的路子,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保障粮食安全。鼓励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培育壮大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全面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提升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品质,不断壮大民宿经济,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引导现代农业园区化,积极鼓励农村土地流转,促进农业规模化经营、集群化发展。深入推进整治田园、美丽乡村建设,实现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推动农业科技创新,加快农业科技替代种业,示范推广绿色生态养殖,培育发展数字农业等新业态。实施

农业品牌计划,重视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

四、完善治理体系,努力探索乡村善治之路。坚持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快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全面推行“村民说事”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创新村民自治机制。深入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推动法治乡村建设。强化道德教化,发挥村规民约自律作用,提升乡村德治水平。以富裕文明宜居为导向,以村庄景区化建设为抓手,高水平推进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认真贯彻国家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开展农业面源污染、农用地土壤污染等治理,系统推进农业生态保护和修复。围绕垃圾分类、厕所革命、污水治理等重点,加强对农村突出环境问题的综合治理,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强对山水林田湖草的整体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形成乡村文明新风尚。挖掘弘扬农村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古村落、古建筑、农业遗迹等保护,推进农村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留住农耕文化的“根”与“魂”。

五、推进富民强村,积极顺应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生活质量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对农村经济新业态的发展扶持,强化农村就业创业公共服务,拓宽农民就业创业增收空间。深入实施农民持股计划,大力发展合作经济,促进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加快补齐农民财产性收入短板。实施精准帮扶,加大对低收入农户就业创业扶持和“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等农村困难群体救助,完善区域对口

协作帮扶、部门和社会力量结对帮扶机制,努力实现共同富裕、齐奔小康。积极探索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新途径,着力增强村级集体经济“造血”功能。完善基层便民服务体系,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向乡村延伸,实现农民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乡)”。全面推动农村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着力完善农村教育、医疗、文化、社会保障、防灾减灾等公共服务,增强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六、凝聚各方力量,共同营造乡村振兴强大动力。全市上下要自觉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把乡村振兴放在优先位置,凝心聚力、苦干实干,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建立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推进和保障体系,科学谋划,统筹安排,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加强工作考核和督查,明确目标责任,强化任务落实。各级政府要定期向同级人大报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监察、司法机关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推动乡村振兴保驾护航。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加强对乡村规划建设、产业融合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立法调研,适时推进地方性法规的制定和修改,强化对乡村振兴的法治保障。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加强对涉农领域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和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推动重点工作落到实处。各级人大代表要争做乡村振兴的参与者、建设者、推动者。要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尊重农民意愿,激发广大农民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要加强乡村振兴智库建设,强化相关理论和政策研究,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要加强宣传动员,营造全社会共同推动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名单

(2018年10月26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陈炳荣为宁波市副市长;
胡奎为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张世方为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
张文杰为宁波市财政局长;
徐强为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主任。
决定免去:
朱朱刚的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职务;
陈炳荣的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职务;
叶双猛的宁波市财政局长职务;
张世方的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主任职务。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18年10月26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
陈文岳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汤剑峰为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王家星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六庭庭长;
柯亦武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减刑假释审判庭庭长;
何传兵、张敏、龚静、邓梦甜、贺磊、郑辉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去:
赵江涛的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民事审判第六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陈海虹的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减刑假释审判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钱正宝的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任命名单

(2018年10月26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
姚嘉伟、兰学鑫、陈静、梁留阳、胡舒雯、房思诗为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18年10月26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
章青山为宁波海事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张建生为宁波海事法院台州法庭庭长;
刘啸晨、罗孝炳、谭勇、金涛、董凯为宁波海事法院审判员。
免去:
郑菊红的宁波海事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张建生的宁波海事法院温州法庭庭长职务;
夏关根的宁波海事法院审判员职务。